

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招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兴业烟草办公楼电梯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KLYLG202135

采 购 人：广西壮族自治区烟草公司玉林市公司

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目 录

招标公告	2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人须知	6
一、总则	6
二、招标文件	6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7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9
五开标与评标	10
六评标结果	12
七其他事项	13
第二章 采购说明及要求	14
第三章 合同书（格式）	18
第四章 评标原则和中标标准	18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31

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兴业烟草办公楼电梯采购项目（项目编号：KLYLG202135）招标公告

受采购人广西壮族自治区烟草公司玉林市公司委托，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拟对兴业烟草办公楼电梯采购项目按采购程序进行国内公开招标采购，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标项目名称及内容：

项目名称：兴业烟草办公楼电梯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KLYLG202135

采购预算价：35 万

招标内容：为了增强企业的凝聚力，提高员工的工作责任感和积极性，方便群众办事，拟计划在兴业营销部办公楼安装常规乘客电梯一部，以方便各部门员工日常办公；交付期限：签订合同之日起 100 天（日历日）内完成电梯安装、调试、初验合格并取得地方特种设备监督检验机构颁发的《电梯安全检验合格证》；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二、投标人资格：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

2、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中任一网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具备投标资格；

3、参与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供应商，不具备投标资格；

4、参与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供应商，不具备投标资格。因该行贿行为已接受烟草行业或广西烟草商业禁止参与采购活动的处罚，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5、被列入烟草行业或广西烟草商业不良行为供应商禁止期限内的供应商，不具备投标资格；

6、因行贿被列入烟草行业或广西烟草商业不良行为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和行贿人，在禁止期限内，上述人员担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的其他企业，均不允许参加本项目招标活动；

7、具有有效的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C 级（含 C 级）以上资质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电梯）制造许可证，且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电梯制造商或供应商；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2021 年 7 月 6 日北京时间 09 时 30 分

四、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和开标地点：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玉林分公司开标室(玉林市人民东路 40-1 号新都香格里拉花园 10 幢 101 号)

五、购买招标文件：

1、时间：2021 年 6 月 15 日发布公告之时起至 2021 年 6 月 22 日（法定节假日、公休日除外），每天上午 8：00 至 12：00，下午 3：00 至 6：00。

2、地点：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玉林分公司财务部(玉林市人民东路 40-1 号新都香格里拉花园 10 幢 101 号)

3、要求：有意参与投标的单位，需由法定代表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或者授权委托人（凭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持营业执照正本或副本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营业执照的无需提供）正本或副本复印件（以上材料复印件均需加盖单位公章）前往购买。

4、招标文件售价：每本 250 元，招标文件逾期不售，售后不退。不办理邮寄。

六、与本项目有关的联系方式：

1、采购人：广西壮族自治区烟草公司玉林市公司

联系地址：玉林市玉州区二环东路56号

联系人：陈伟君 联系电话：0775-2809590

纪检监督电话：0775-2829375

2、采购代理机构：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广西玉林市人民东路 40-1 号新都香格里拉花园 10 幢 101 号 邮编：537000

项目联系人：吕敏 联系电话：0775-2687688

财务部：0775-2690577 传真：0775-2697298

七、网上查询：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网站、烟草行业招投标信息平台。

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15 日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项号	条款号	内 容
1	1.1	项目名称：兴业烟草办公楼电梯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KLYLG202135
2	2.1	<p>投标人资格：</p> <p>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p> <p>2、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中任一网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具备投标资格；</p> <p>3、参与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供应商，不具备投标资格；</p> <p>4、参与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供应商，不具备投标资格。因该行贿行为已接受烟草行业或广西烟草商业禁止参与采购活动的处罚，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本次采购活动；。</p> <p>5、被列入烟草行业或广西烟草商业不良行为供应商禁止期限内的供应商，不具备投标资格；</p> <p>6、因行贿被列入烟草行业或广西烟草商业不良行为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和行贿人，在禁止期限内，上述人员担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的其他企业，均不允许参加本项目招标活动；</p> <p>7、具有有效的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C级（含C级）以上资质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电梯）制造许可证，且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电梯制造商或供应商；</p> <p>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3	3.2	采购预算价：¥350000.00 元；
4	10.2	投标报价（如有）： 投标人可对《项目说明及要求》中的服务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5	14.1	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日期后 90 天。
6	15.5	投标文件：正本一套、副本四套，共五套。
7	16.1	<p>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肆仟元整（¥4000.00）</p> <p>投标人需采用电汇、转帐等非现金形式缴纳至采购代理机构保证金专管账户，且到账时间不得迟于投标截止时间止。采购代理机构保证金专管账户如下：</p> <p>户名：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p> <p>账号：8000 5435 9168 889</p> <p>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南宁市相思湖支行</p> <p>办理投标保证金手续时，请务必在银行转帐底单或电汇单的用途或空白栏上注明“玉林分公司+项目编号”，以免耽误投标。</p>
8	17 18	<p>投标文件以密封形式递交至：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玉林分公司开标室</p> <p>地址：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玉林分公司（玉林市人民东路 40-1 号新都香格里拉花园 10 幢 101 号）</p> <p>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1 年 7 月 6 日北京时间 09 时 30 分</p>

9	20.1	开标日期：2021 年 7 月 6 日北京时间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玉林分公司开标室（玉林市人民东路 40-1 号新都香格里拉花园 10 幢 101 号）
10	21.2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11	29.1	履约保证金： 人民币肆仟元整（¥4000.00）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以电汇、转账、汇票等非现金形式提交。由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直接转入采购人账户。否则，不予办理签订合同。采购人帐户如下： 开户名称：广西壮族自治区烟草公司玉林市公司 开户银行：玉林市工行东门支行 银行帐号：211702009223000656
12	30.1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原《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及国家发改委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规定的工程类收费标准，费率下浮 20%，在签订合同前，由中标人向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招标代理服务费。 开户名称：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玉林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玉林分行营业部 银行帐号：2111701009201018389

投标人须知

一、总 则

1.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1.1 详见本须知前附表第 1 项。

2. 投标人资格

2.1 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必须满足本须知前附表第 2 项要求的资格；

2.2 符合投标人资格的投标人应承担投标及履约中应承担的全部责任与义务。

3. 投标费用

3.1 投标人应向招标代理机构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并自行承担所有与本次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二、招标文件

4. 招标文件构成

4.1 招标文件包括：

(1) 招标公告；

(2)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3) 采购说明及要求；

(4) 合同书(格式)；

(5) 评标原则和中标标准；

(6) 投标文件(格式)。

5.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1 投标人要认真阅读第二章《采购说明及要求》中的货物、服务内容、标准及要求等，如发现内容设置有误或要求不合理的，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前要求澄清，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5.2 如果投标人认为本招标文件中存在有倾向性、排他性的内容或条款的，可以在投标截止日期 15 天前，以书面形式并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向本采购项目联系人反映。

5.3 任何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澄清要求，均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的正常工作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如时间关系可以先传真后递送原件），同时认定其他形式为无效。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该答复不指明答复问题的来源，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答复将同时在指定的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布。为确保项目的如期完成，采购代理机构将可能对投标人在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之后提出的澄清问题不予答复。

5.4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修改的，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天前，在招标公告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5.5 请投标人接电话通知后到采购代理机构处领取以上澄清答复（或补充通知），或在网上查询，不用传真方式发出，如在电话通知后 24 小时内不上门领取的，则视为已在网上查询收到。该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在每一次收到澄清答复或补充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

构，确认已收到该澄清答复或补充通知。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5.6 采购代理机构可视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日期和开标时间，至少于投标截止时间 3 天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在招标公告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延期公告。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6. 投标文件编写注意事项

6.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的响应。

6.2 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是指投标人必须对招标文件中招标项目的价格、采购服务的主要要求、合同主要条款等内容作出响应。

6.3 采购服务的主要要求由评标委员会评定。

7. 投标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7.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所有来往函电统一使用中文（特别规定除外）。

7.2 投标文件中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一律使用法定计量单位。

8. 投标文件构成

8.1 投标人编写的且在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前递交的投标文件必须包括下列内容（**投标人必须按下列顺序用 A4 纸张自编目录及页码装订成册**）：

- (1) 投标函；
- (2) 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
- (3) 投标报价表；
- (4) 技术偏离表；
- (5) 售后服务承诺方案；
- (6)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7)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有关材料
- (8) 人员配置；
- (9)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材料。

9. 投标文件格式

9.1 投标人应参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投标文件(格式)”编制投标文件。

9.2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函、投标报价表等格式详细完整地填写各项内容。

9.4 投标文件须编制目录及页码，目录与页码必须保持一致，否则因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报价（如有）

10.1 投标人应在开标一览表和投标报价明细表上标明单价和总报价。开标一览表报价与投标报价明细表报价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如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

的更正，其投标报价无效。如果因投标人原因引起的报价失误，并在评标时被接受，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10.2 投标人应对第二章《采购说明及要求》中的所有服务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10.3 投标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人工费、管理费、文本材料费、利润、税金以及培训产生的一切费用。

10.4 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11. 投标货币

11.1 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12.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2.1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含以下文件（其中注明“必须提供”的文件均必须提交完毕，否则将被当作资格审查不合格或不通过，不进入下一阶段评审；属复印件的必须清晰可辨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1、 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其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其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C级（含C级）以上资质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电梯）制造许可证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 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2020年11月至2021年5月内任意3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的，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5、 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2020年11月至2021年5月任意3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6、 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提供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或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截标时间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能反映财务状况的报表或者投标人自拟的截标时间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的财务情况说明；）（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7、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

8、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按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提供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格式及要求填写）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要求证件有效并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中的委托代理人相符，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否则投标无效）；

9、 无不良行为承诺书。（加盖公章）。

10、 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且须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无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查询结果截图（必须提供，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

11、 参与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存在行贿犯罪记录

的供应商，不具备投标资格；供应商须提供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行贿犯罪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查询结果截图（必须提供，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

12、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13. 服务合格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13.1 投标人还应提交根据本招标项目要求提供证明服务和手续合格性的文件及资料。它们可以是：

(1) 投标人近三年获得的质量获奖荣誉证书(如有，请提供复印件)；

(2) 投标人近三年承担业务能力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等证明材料复印件）；

14. 投标的有效期

14.1 投标文件从投标截止日期后 90 天内有效。

14.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投标人可以以书面形式拒绝或接受上述要求。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应当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且不得修改投标文件的其他内容。

15. 投标文件的书写及签名、盖章要求

15.1 投标文件正本必须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或打印，否则其投标无效（副本可以用正本复印，但要求盖章的必须在复印后加盖单位公章）。

15.2 投标文件的书写应清楚工整，修改处应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经营者）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和加盖单位公章，否则其投标无效。

15.3 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未按要求填写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投标文件可能被认定为无效的投标。

15.4 投标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凡规定签名、盖章处逐一签名和加盖单位公章，否则其投标无效。

15.5 投标文件的份数：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共五份。并在文件右上角注明“正本”、“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保证金应用人民币，缴纳金额及时间按本须知前附表第 7 项要求交纳。

16.2 交款方式：用转帐、电汇等形式。退付方式：转账方式原账户退还。

16.3 投标人应按本须知前附表第 7 项规定时间前提交投标保证金到专管账户，到达明确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并将账单复印件装订于投标文件中。到规定时间止，若专管账户上没有收到某投标人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则取消其参加本项目投标资格。

16.4 对未按招标文件要求足额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不响应投标条件而予以拒绝。

16.5 办理投标保证金手续时，请务必在银行进账单或电汇单的用途或空白栏上注明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以免耽误投标。

16.6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不计利息。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采购代理机构收到合同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按其原缴纳账户退回（不计息）。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7. 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17.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副本分别装订成册，在每个文本封面上标明“正本”或“副本”以及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等内容。

17.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一套、副本四套）一并装入投标文件袋并加以密封，并在封口处密封后签字（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均可，当为代理人签字时由代理人在开标会上随身携带授权书原件以备核验）或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17.3 文件袋上应写明：

- (1)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 (2) 项目名称：
- (3) 项目编号：
- (4) 投标单位：
- (5) 注明“开标前不得拆封”

17.4 投标文件的密封以投标文件袋无明显缝隙露出袋内文件且封口处有密封签字或盖公章为合格。

17.5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未按本须知要求密封、标记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收，拒收所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18. 投标截止时间

18.1 投标文件的递交不得迟于本须知前附表第 8 项规定的截止时间。

18.2 投标人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将投标文件送到本须知前附表第 8 项规定地点，超过投标截止时间送达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19. 投标文件的修改及撤回

19.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可以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投标人对所递交的补充、修改或撤回需要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书面通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9.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第 17 条的规定密封、标记和递交，并在封面上标明“修改”字样。

19.3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

19.4 在投标截止后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全部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五 开标与评标

20. 开标

20.1 本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9 项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或其委托代理人（凭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本人身份证原件）**签到参加开标会并接受验证，否则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20.2 开标时，由投标人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总报价、服务期限、书面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如有）、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等，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20.3 本采购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包含投标人名称、投标总报价、服务期限等）。

21. 评标

21.1 本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招标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将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五人以上的单数组成，其中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1.2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21.3 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情形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按采购管理的有关规定处理。

21.4 本招标项目是以采购预算价为最高限价，超出采购预算价的投标报价，评标委员会不予以评审。

21.5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关工作人员及其他知情人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21.6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力图影响评标公正性的活动，可能导致其被取消中标资格。

22. 投标文件的澄清或说明

22.1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就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文字错误等的内容予以澄清或说明。

22.2 投标人对要求澄清或说明的内容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该澄清或说明函应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名或加盖单位公章。

22.3 投标人的澄清或说明函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4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澄清或说明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的实质内容。

23. 无效投标

23.1 投标文件如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在评标过程中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 (1) 投标人未按规定足额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标记签署、盖章的；
- (3)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 (4)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5) 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未按要求填写投标文件的。
- (6) 超越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必须获得行政许可或者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 (7)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①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②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都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③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经理为同一个人；
 - ④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⑤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⑥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24. 废标

24.1 采购采购项目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每分标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2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把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六 评标结果

25. 中标候选人公示

25.1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成后，立即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并同时移交评标涉及资料。招标人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3日内，必须在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结果，公示内容包括中标候选人、中标金额等，公示期不少于3个工作日。

25.2 投标人如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公示期间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

26. 定标方式

2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6.2 国有资金占控股或者主导地位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与招标人预期差距较大，或者对招标人明显不利的，招标人可以重新招标。

26.3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者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由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审查确认。

27. 中标通知及中标公告

中标候选人公示期满后3个工作日内，如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未提出书面异议，或经调查、复评维持原采购结果的，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最终中标结果，必须在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发布中标结果公示，公示期不少于3个工作日，公示期满无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招标人应当在公示期结束后3日内，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定标办法确定中标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按规定的格式在相关网站发出中标公告，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28. 签订合同

28.1 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28.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8.3 由于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或未按规定签订合同，造成本项目的合同中标价提高（指采购人选择第二中标人候选供应商导致中标金额高于违约供应商的中标价），所超出违约供应商的中标价部分由违约

供应商承担赔偿责任。

29. 履约保证金

29.1 履约保证金为：人民币 4000 元，由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一次性转入采购人指定账户。

29.2 合同期满后，中标人按合同履约的，递交履约保证金退付申请书，履约保证金如数退还（不计利息）。如中标人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对其全部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违约者承担违约责任和损失赔偿责任。

29.3 在履约保证金到期退还日期前，若中标人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帐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人自负。

七 其他事项

30. 代理服务费

30.1 签订合同前，中标人须向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玉林分公司一次性付清代理服务费，否则，将视之为违约，取消中标决定其缴纳的投标保证金也将不予退还。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按本须知前附表第 12 项的规定，请各投标人应在报价时综合考虑该成本。

31. 解释权

31.1 本招标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有关规定及参照国际惯例编制，解释权属本采购代理机构。

32. 通讯地址

32.1 所有与本招标文件有关的函电请按下列通讯地址联系：

①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玉林分公司

通讯地址：广西玉林市人民东路 40-1 号新都香格里拉花园 10 幢 101 号

邮政编码：537000

电 话：0775-2687688

传 真：0775-2697298

开户名称：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玉林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玉林分行营业部

银行帐号：2111701009201018389

第二章 采购说明及要求

兴业烟草办公楼电梯采购项目技术性能指标及电梯安装要求

一、数量：1台，安装地点：玉林市兴业县玉贵路183号

二、主要部件配置要求：

1、电梯的曳引机、控制柜主板、门机三大关键部件要求采用原装进口件，要求三大部件品牌与投标电梯品牌相同，且从电梯品牌原产国进口的部件（交货时提供海关单据证明材料）；

2、曳引机系统：采用最新永磁同步无齿轮曳引机，曳引比为2:1。

3、电梯采用高频脉冲变压器串行通讯技术，通讯信号工业级物理隔离信号，高速可靠传递厅外、轿厢内信号。

三、技术规格：

1. 32位CPU全数字化控制与电机驱动/采用微机控制变压变频的无连杆门机/通讯系统采用数据网络控制技术或串行通讯。

2. 动力驱动系统：交流变频变压控制（VVVF），永磁无齿传动。

3. 额定载重：1050kg，额定速度：1.5m/s

4. 开门方式：中分双开门，层/站/门：6/6/6

四、轿厢：

1. 轿厢内尺寸：宽1600mm×深1500mm×高2450mm

2. 轿厢壁：304发纹不锈钢（1.2mm厚），轿厢地面：大理石地板

3. 轿厢天花：两侧喷涂钢板（哑香槟铝）+中间喷涂钢板（哑光黑色）

LED面板灯+LED射灯

4. 轿厢门：VVVF调速门机系统，中分自动门，304发纹不锈钢（1.5mm厚）。

五、梯门出入口

1. 门机控制：VVVF 变频门机，智能型微机控制。

2. 门开口：宽 900 mm×高 2100mm

3. 梯厅门：所有层为 304 发纹不锈钢厅门，所有层为 304 发纹不锈钢小门套（1.5mm 厚）。

六、操纵箱及信号显示要求：

1. 轿内、外选层呼唤箱面板：发纹不锈钢

2. 轿内、外选层呼唤按钮：微触光亮显示不锈钢按钮

3. 站显示：单色液晶，信号显示：单色液晶

七、功能配置：

1. 全集选控制运行功能；2. 层高自测定功能；

3. 轿顶检修操作功能；4. 轿内慢速运行功能；

5. 机房调试操作功能；6. 超速电气保护功能；

7. 超速机械保护功能；8. 电动机空转保护功能；

9. 电动机过载（热）保护功能；10. 故障自动检测功能；

11. 故障自动存储功能；12. 待机定期自检功能；

13. 抱闸动作双安全检测；14. 同步电机磁极码静态测试；

15. 位置异常自动校正功能；16. 故障低速自救运行功能；

17. 抗电磁干扰功能；18. 对讲机通讯功能；

19. 底坑对讲机通讯功能；20. 电梯服务支援系统；

21. 停车在非门区报警功能；22. 警铃报警功能；

23. 门过载保护功能；24. 满载直驶运行功能；25. 超载保护功能；

26. 超载报警功能；27. 开门异常自动选层功能；

28. 开关门时间超常保护功能；29. 开门时间自动控制功能；

30. 开门时间自动调整功能；31. 运行次数显示功能；

32. 智能光幕保护功能；33. 厅外检修显示功能；

- 34、停电应急照明功能；35、消防迫降功能；
- 36、泊梯功能；37、启动补偿功能；38、门停止运行功能；
- 39、无效内指令自动消除功能；40、反向内指令自动消除功能；
- 41、轿内照明自动控制功能；42、轿内通风自动控制功能；
- 43、目的层按钮闪亮功能；44、轿内误指令取消功能；45、高效运行控制功能（无段速、直接停靠功能）；46、厅轿门旁路检测功能；
- 47、五方通话功能；48、消防员专用功能。

八、电梯安装附属工作

- 1、五方通话布线（控制柜到监控中心布线），包含安装无线五方通话设备及电缆；
- 2、建筑垃圾清运；
- 3、土建收尾（门套回填，机座、缓冲器座灌注，主机槽钢孔回填、各楼层按钮孔及电梯消防孔钻孔）
- 4、电梯厅门口 304 不锈钢大门套（1.5mm 厚）；
- 5、轿厢大理石地板；

九、交付期限和地点：签订合同之日起 100 天（日历日）内完成电梯安装、调试、初验合格并取得地方特种设备监督检验机构颁发的《电梯安全检验合格证》，交付地点在玉林市兴业县玉贵路 183 号。

十、售后服务要求：

- 1、本项目包括：电梯供货、电梯安装、电梯调试、验收服务、电梯质保期维保。
- 2、投标产品须是整套全新的，符合《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GB7588-2011）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制造，满足本项目需求的技术指标的。
- 3、中标人负责全套新设备的安装调试，工程投标总价必须包含设备、工具运输、关税、保险费和生产厂家对采购方承诺售前、售后保修等相关费用在内的一切可能发生的费用。

- 4、设备安装调试必须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技术标准，中标人自负施工人身、设备安全责任。安装调试过程中，中标人应派专业技术人员进行同步指导，并负责全套机组的调试运行，达到验收要求。
- 5、中标人必须按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负责电梯的安装、维修保养等售后服务工作，不得转包。
- 6、零部件、配件及安装材料必须是未经使用的全新的并符合国家有关质量安全标准的合格产品，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之日起不少于 1 年。。
- 7、质保期内，免费每 15 天上门保养（检查、清洁、除尘、加油、调整）并做记录，做好售后服务。
- 8、质保期内，专人值班，设备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在接到用户故障通知后 0.5 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一般故障 24 小时内排除，重大故障 48 小时内排除。
- 9、免费对招标单位的 2 名操作人员进行技术培训，在安装调试过程也应让操作人员共同参与，并进行现场培训。
- 10、安装地点：玉林市兴业县玉贵路 183 号。
- 11、货到现场，由招标人组织成交人和招标人相关人员对原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及招标文件要求的配置部件等进行逐一核验，若出现弄虚作假情况，招标人将予以退货，并将追究供应商赔偿经济损失、报相关监管部门进行处理。
- 十一、质量保证期限（免费质保期要求）：1 年
- 十二、验收标准：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电梯安装验收规范》（GB10060）、《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电梯电气装置施工与验收规范》（GB50182）及《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10）等要求进行安装，并且符合有关质量检验评定标准，质量达到合格等级，取得地方特种设备监督检验机构颁发的电梯合格证。

第三章 合同书（格式）

《电梯采购与安装合同书》

合同编号：

合 同 书

甲方：广西壮族自治区烟草公司玉林市公司

乙方：

签 订 地 点：玉林市玉州区二环东路 56 号

签 订 时 间：2021 年 月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下列文件均属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其效力顺序如下：(1)本合同及附件；(2)补充协议；(3)招标文件及招标答疑文件、投标文件、澄清文件、承诺书等。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供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 价 (元)		金 额 (元)
							设备单 价(元)	安装单 价(元)	
合计金额（含税）：									
合计金额（不含税）：									
增值税税率：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随配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运抵指定交货地点、安装调试、安装所需材料、技术支持、委托培训费和售后服务、必要的保险、税金、检验、验收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要求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投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运输

1、货物的运输方式： 不限 。

2、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 不接受受损耗 。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100 天（日历日）内完成电梯安装、调试、投入使用并取得地方特种设备监督检验机构颁发的《电梯安全检验合格证》，并通过整体验收合格。

地点： 玉林市兴业县玉贵路 183 号 。

2、乙方提供不符合采购内容和要求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甲方应当在乙方安装、调试、投入使用并取得地方特种设备监督检验机构颁发的《电梯安全检验合格证》，并提出验收申请后 15 个工作日内组织进行验收。

5. 货物接收全数检验。按照采购内容和要求对货物的产品外观、规格、基本参数等基本项目进行全数检验（逐个产品检验），收货检验时发现质量不合格产品乙方须给予更换。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指场地、电源）。

2. 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2021 年 月 日、玉林市兴业县玉贵路 183 号。

3、乙方负责配合甲方完成电梯井土建改造工程，并可针对电梯井改造提出相关要求。

第七条 售后服务、质保期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投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 质保期：自安装交付完毕通过验收投入使用并取得地方特种设备监督检验机构颁发的《电梯安全检验合格证》之日起 12 个月质保期。

3.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

第八条 付款方式和保证金

1. 资金性质：甲方自有资金。

2. 付款方式：货物自安装交付完毕通过验收，投入正常使用并取得地方特种设备监督检验机构颁发的《电梯安全检验合格证》，甲方凭乙方开具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95%，余下的 5% 作为质量保证金。

第九条 质量保证金

货物验收合格并交付正常使用后，合同总金额的 5% 作为质量保证金，待质量保证期期满后，乙方提请甲方组织售后服务验收，如无质量问题或乙方能依约承担售后服务的，售后服务验收通过后，由乙方向甲方提交书面申请，甲方在接到乙方书面申请后三十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无息返还给乙方。

第十条 税费

1. 乙方向甲方申请拨款时应向甲方开具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
2.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一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采购内容和要求中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不符合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贷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 甲方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故障或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2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处理，如果在 6 小时内不能解决故障问题的须向甲方提供备用设备，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 质保期内，免费每 15 天上门保养（检查、清洁、除尘、加油、调整）并做记录，做好售后服务。

5. 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 12 个月，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6、免费对甲方单位的 2 名操作人员进行技术培训，在安装调试过程也应让甲方的操作人员共同参与，并进行现场培训。

第十二条 调试和验收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采购内容及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甲方应当在乙方提请验收后 15 个工作日内组织进行验收。

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6、必须按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负责电梯的安装、维修保养等售后服务工作，不得转包。安装验收应按以下标准与规定执行：

《电梯安装验收规范》（GB10060）；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电梯电气装置施工与验收规范》（GB50182）；

《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10）；

电力、消防、安监部门的有关规定等。

第十三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合同总金额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 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扣除1%合同金额，逾期达10天仍不能交货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需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货款并支付合同总金额30%的违约金。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总金额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 乙方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合同总金额 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玉林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资金审核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

行。

第十八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 1. 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

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九条 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二

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发包人（章）：

承包人（章）

广西壮族自治区烟草公司

玉林市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广西玉林市玉州区二环东路 56 号 地址：

邮政编码：537000

邮政编码：

电话：0775-2822622

电 话：

传真：0775-2822622

传 真：

开户银行：玉林市工行东门支行

开户银行：

账 号：2111702009223000656

账 号：

纳税人识别号：91450902200422830X

附件：

项目廉洁合同（样本）

甲 方：中国烟草总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司

乙 方：

为保证甲乙双方合作的公平公正，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甲乙双方经过共同协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党风廉政建设有关规定，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责任

（一）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市场准入、项目招标投标、工程建设、市场活动等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党风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

（二）严格执行项目合同，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不得损害国家、集体和他人合法权益。

（四）加强相互监督，对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并予以纠正；情节严重的，应及时向其上级主管部门、纪检监察部门或司法机关举报。

第二条 甲方的责任

应与乙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并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准向乙方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挂职工资、津贴、好处费、感谢费等，或变相接受贿赂。

（二）不准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甲方工作人员支付的费用。

（三）不准要求、暗示或接受乙方为甲方工作人员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不准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乙方安排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五）不准向乙方介绍或推荐配偶、子女、亲属参与乙方同相关单位的经济活动。

第三条 乙方的责任

应与甲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并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准以任何理由、任何形式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赠送或提供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挂职工资、津贴、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报销应由甲方或甲方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准提出或暗示为甲方或甲方相关人员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或其相关人员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五）不准为甲方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亲属参与乙方和相关单位的经济活动提供方便。

（六）严禁其他商业贿赂行为。

（七）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在招标采购及合同执行过程中，必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党内法规廉洁自律的其他规定。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二）乙方及其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

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以下相应处理：乙方获取的不正当利益应返还甲方；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除支付违约金外，还应全额赔偿甲方的损失，甲方并有权单方解除甲乙双方于年月日签订的《》合同（合同编号:），追究乙方责任，并按照甲方的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相关规定，在一定期限内禁止参与甲方及所属单位的采购；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三）甲方人员索贿，乙方不向甲方举报且满足其要求的，或乙方为谋取不正当利益主动向甲方工作人员行贿或提供本合同第三条禁止的好处的，一经查实，按照甲方的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相关规定，在一定期限内禁止参与甲方及所属单位的采购。

第五条 本合同作为项目主合同（合同编号:）的附件，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甲乙双方保证，本合同的约定同样适用于甲乙双方的员工或相关经办人员，甲乙双方应确保各自的员工或经办人员遵守本合同，如有任何一方员工或经办人员违反本合同约定，视为甲方、乙方违反合同。

第六条 本合同按主合同份数签订，合同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主合同结算完成、款项支付完毕时止。同时，对在此期限之外，经司法机关、纪委等查处、判定的涉及本合同有关内容的，甲方保留对乙方违约导致损失事项的追偿权利。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章 评标原则和中标标准

一、评标原则

- (1) 评委构成：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委分别由聘请的专家、招标单位代表等有关人员构成。
- (2) 评标依据：评委将以招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 (3) 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

二、评标方法

（一）符合性审查

1、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人的资质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评定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所谓实质上响应，是指投标文件应与招标文件的所有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要求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或者对合同中约定的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方面造成重大的限制，纠正这些显著差异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2、如果投标人的资质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二）商务标评审

投标报价低于预算控制价的有效投标报价，进入详评。

（三）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综合评分法。

（四）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1、价格分（满分 30 分）

（1）各投标人价格分的比较以不含税的投标报价比较，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不含税）最低的有效投标报价（不含税）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

（2）其他有效投标人的价格分计算方法为：某有效投标人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某有效投标人投标报价（不含税）×30 分。

2、技术分（满分 30 分）

（1）设备性能分（满分 20 分）

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中技术要求、功能要求，结合投标产品技术性能及配置综合进行横向比较，然后各评委在相应档次内独立打分。

一档（0.1~6 分）：产品技术参数、部件配置基本满足要求；

二档（6.1~13 分）：在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所有技术参数及配置要求的前提下，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部件配置等被综合评定为良好；

三档（13.1~20 分）：在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所有技术参数及配置要求的前提下，产品技术参数、部件配置系统等被综合评定为优秀，且投标电梯获得 VDI4707 能效 A 级认证的；电梯采用 PM 永磁同步曳引机，采用优质绕绳比 1:1；永磁同步马达采用关节型定子铁心技术。（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生产厂家的样本彩页加盖投标人公章）

（2）安装施工方案分（满分 10 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提供的安装施工方案内容：施工组织机构、人员配备，施工机械、检

测设备，施工进度计划及保证工期、质量的技术措施，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设备的安装调试等方面，由各评委在相应档次内独立打分。

一档（0.1~3分）：安装施工方案基本可行，内容简单，针对性不强，施工组织机构、人员配备，施工机械、检测设备，施工进度计划及保证工期、质量的技术措施，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设备的安装调试等方面满足基本要求，评定为一档；

二档（3.1~6分）：安装施工方案可行，比较合理，施工组织机构、人员配备，施工机械、检测设备，施工进度计划及保证工期、质量的技术措施，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设备的安装调试等方面，评标委员会认为相对较好的，评定为二档；

三档（6.1~10分）：安装施工方案可行，且先进、科学、合理，保障性强，施工组织机构、人员配备，施工机械、检测设备，施工进度计划及保证工期、质量的技术措施，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设备的安装调试等方面，各投标人之间对比，评标委员会认为相对优秀的，评定为三档。

3、信誉分（满分10分）

（1）投标产品生产厂家通过ISO9001国际质量体系认证，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的，得2分。

（2）投标产品生产厂家通过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的，得2分。

（3）投标产品生产厂家通过OHSAS18001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认证，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的，得2分。

（4）所投品牌生产厂家获得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A级资质，得2分；

（5）投标人2017年-2019年获得省级重合同守信用企业，得2分。

注：以上证书投标时必须提供有效证书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4、业绩分（满分5分）

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生产厂家2017年1月1日以来的电梯销售业绩计算，每有一份30万元(含)以上类似项目业绩，每份2.5分，最高5分。

注：业绩证明材料需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项目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5、售后服务分（满分20分）

1、一档（0.1~7分）：投标人售后服务内容少，服务承诺少，服务方案较为简单的评定为一档；

2、二档（7.1~14分）：投标人售后服务内容较详细，售后服务内容和项目较多，服务方案较详细的评定为二档；

3、三档（14.1~20分）：投标人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项目内容完整（包含备品备件、响应时间等内容），服务方案详细具有可操作性的评定为三档。

6、质保分（满分5分）

在质保期不少于1年的前提下，从第13个月起算，质保期每增加3个月加1分，最高5分。

（五）总得分 = 1 + 2 + 3 + 4 + 5 + 6

三、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评标总得分相同时，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标总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货物性能分由高到低排列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并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进入详评的投标人为五家（含五家）以上的，可推荐前五名为中标候选供应商，评标总得分最高者

为中标人，其余四家按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依次为第一至第四中标候选人；进入详评的投标人为四家（含四家）以下的，可推荐所有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供应商，评标总得分最高者为中标人，其余按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依次为第一至第三中标候选人。

中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足额提供合格产品的，或者不能按时完成设备交付安装调试并提供使用的，采购人可以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第一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第二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正、副本（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分别按以下顺序装订成册，在每个文本封面上标明“正

本”或“副本”}

封面格式

本

×××××（投标人名称）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兴业烟草办公楼电梯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KLYLG202135

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至年月日时分以前不得开封）

目 录

投标人简介

- 一、投标函.....
- 二、投标保证金交纳证明.....
- 三、投标报价表.....
- 四、服务承诺方案.....
- 五、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六、授权书委托书.....
- 七、人员配置.....
- 八、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有关材料.....

6、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7、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8、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知悉以下之法律责任：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中标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四、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电报、传真或电传：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帐号：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投标人盖公章：

投标日期：

注：此函由多页构成的，应逐页加盖投标人公章。

二、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

投标保证金缴纳收据（复印件）

三、投标报价表

号	货物名称	数量 ①	单位	规格及质量要求	单价 (元) ②	单项合价 (元) ③=①×②	备注
1							
2							
...							
N							
投标总报价（含税）（人民币大写）：（ ¥ 元）							
投标总报价（不含税）（人民币大写）：（ ¥ 元）							
增值税率（%）：							
交付期限：签订合同之日起 100 天（日历日）内完成电梯安装、调试、初验合格并取得地方特种设备监督检验机构颁发的《电梯安全检验合格证》							
地点：交付地点在玉林市兴业县玉贵路 183 号							
投标报价包含货物、随配附件、备品备件以及运抵指定交货地点的各种费用和售后服务、税金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四、技术规格偏离表

请按所投标产品的实际品种规格，逐条对应竞争性谈判条件书《货物需求一览表》中的要求认真填写本表（本表填写时应针对竞争性谈判条件书《货物需求一览表》中采购要求进行对照填写，本项目不接受负偏离，如与发标要求完全一致时写无偏离。

项号	货物名称或 技术条款	发标要求	投标规格	偏离说明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说明：此表由多页构成的，应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否则投标无效。

五、售后服务承诺书

（由投标人按《服务需求一览表》售后服务及要求自行分别填写）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说明：若此承诺书由多页构成的，应逐页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六、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按照第一章“投标人须知”要求提供)

法人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同志为我方参加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招标（项目编号：）投标代理人，其代理权限为：

代理期限从年月日至年月日止

委托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发日期：年月日

附：1、代理人工作单位：

职务：

身份证号码：

性别：

年龄：

2、委托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地址：

经营范围：

注册资金：

说明：

- 1、法人授权委托书所签发的代理期限必须涵盖代理人所有签字为有效的时间。
- 2、委托书内容填写要明确，文字要工整清楚，涂改无效。
- 3、委托书不得转借、转让，不得买卖。
- 4、代理人根据授权范围，以委托单位的名义签订合同，并将此委托书提交给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七、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有关材料

（由投标人根据自己实际情况如实提交）

八、人员配置

序号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1						
2						
3						
...						

备注：附各人员的身份证和资格证件复印件。以上复印件均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日期：年月日

附：

无不良行为承诺书（样本）

致_____（招标人）：

本单位郑重承诺，经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裁判文书网”进行查询，我单位近3年以来无行贿犯罪裁决判决，无重大违法记录，不在采购相关违法失信名单和不良行为处罚限制、禁止期内。在合同签订前，若发现我单位存在本采购项目供应商资质条件所禁止的不良行为，贵方有权取消我单位中标资格，所有责任由我单位自行承担。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

关于清退参加投标
履约保证金的申请

：

我公司于年月日向单位提供了服务，已经验收通过，并交付使用，该项目编号为：，现已期满，按有关规定，现请求退我公司（单位）参加投标的履约保证金大写（¥）。

妥否？请批示。

附：单位全称：

账号：

开户行：

电话：

申请公司（单位）名称：（公章）

年月日

经办人签字：

联系电话：

业主意见（公章）

年月日

经办人签字：

联系电话：